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X37 车型工业化投资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

建设单位：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评价单位：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日期：二〇一七年八月

## 目 录

<b>1</b>	<b>建设项目概况</b>	<b>2</b>
1.1	项目建设背景	2
1.2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	3
1.3	生产工艺	3
<b>2</b>	<b>项目周边环境现状</b>	<b>6</b>
2.1	环境质量现状	6
2.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6
<b>3</b>	<b>环境影响分析</b>	<b>8</b>
3.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8
3.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8
3.3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8
3.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8
3.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8
3.6	环境防护距离	9
<b>4</b>	<b>产业政策及城市总体规划符合性</b>	<b>9</b>
4.1	产业政策分析	9
4.2	规划相符性分析	9
<b>5</b>	<b>清洁生产</b>	<b>9</b>
<b>6</b>	<b>结论</b>	<b>9</b>
<b>7</b>	<b>联系方式</b>	<b>9</b>
<b>8</b>	<b>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b>	<b>10</b>
<b>9</b>	<b>公示征求意见期限</b>	<b>10</b>

# 1 建设项目概况

## 1.1 项目建设背景

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以下简称“东风乘用车”）现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1969 号，是东风汽车公司全资组建的集制造、销售东风自主品牌乘用车的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7 月 25 日，成立之初，定名为东风汽车公司乘用车事业部，2009 年 6 月 9 日，更名为东风汽车公司乘用车公司。东风乘用车现有两个生产工厂，分别为乘用车工厂、新能源工厂。

乘用车工厂主要用于生产自主品牌传统汽油乘用车，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MD46、MD47 地块，设计产能为 12 万辆/年汽车整车（含配套发动机生产）。

新能源工厂主要用于生产自主品牌传统汽油乘用车和新能源汽车，该工厂利用原武汉中誉汽车有限公司沌口厂区建设，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MD39 地块，设计产能为 12 万辆/年汽车整车。

近几年，我国汽车工业制造水平飞速发展，质量与性能不断升级，国民意识不断改观，自主品牌汽车已进入高速发展的重要节点。据统计，自主品牌乘用车 2016 年市场份额从 2015 年的 41.2% 提升到了 43.19%，达到六年来的新高。中汽协的数据显示，2017 年前 5 个月，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为 44.4%，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1 个百分点，市场趋势。

自主品牌的市场份额不断提升，并不意味着 46 个汽车品牌能雨露均沾，产品的好坏决定了市场占有率，也决定了企业的生存环境，必须通过研发新产品提升产品自身竞争力。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经过多年的研发，拟将 X37 车型进行工业化生产。由于产品类型发生变化，为满足生产条件，东风乘用车拟投资 29205.6 万元对乘用车工厂现有设施进行改造，具体改造内容如下：

(1) 冲压工程：利用现有冲压车间内冲压二线新增内覆盖件、结构件的生产。

(2) 焊装工程：在现有焊装车间内焊装三线与现有车型混流生产，改造和新增地板分装线、侧围及车身分装线、开启件分装线、门盖包边线、地板线、车身线、焊装输送线夹具。

(3) 涂装工程：在现有涂装车间内混流生产，新建一条双色小涂装线。

(4) 总装工程：在现有总装车间内混流生产，对总装线进行适配性改造和检测改造、增加线边设备。

(5) 同步改造相应的辅助设施。

项目建成后，新增 X37 车型生产能力 2.25 万辆/年替代现有车型产能，全厂总体生产能力仍为年产 12 万辆汽车整车。

## 1.2 主要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具体建设方案如下：

### (1) 冲压车间

利用现有冲压车间内冲压二线新增内覆盖件、结构件的生产适配模具。

### (2) 焊装车间

①为提高自动化率，车身焊接线新增 11 台焊接机器人；

②车身焊接线现有 19 把机器人焊钳，改造其中 4 把，新增 3 把，侧围线改造 4 把。

③新增焊缝涂胶机 3 台；

④侧围线新增 6 台悬挂点焊机。

⑤新增转运小车等物料输送装置。

### (3) 涂装车间

在涂装车间一楼新增一条干式双色涂装线由于新增车型双色涂装使用，占地面积约 400m<sup>2</sup>，由打磨遮蔽擦净室、喷漆间、卸遮蔽室、烘干间构成。

### (4) 总装工程

①适配改造：新增 X37 车型自动识别系统，升级工艺数据信息系统，底盘线增加同步带，降低劳动前度，内饰线增加内饰集配自动上下线；

②线边设备：改造仪表、车门、玻璃机械手及涂胶机器人；新增全景天窗辅助机械手、移载机及定位设备等；新增车门加热工位、尾门标识部位加热装置；优化工位分配，加注及密封检测等设备改造。

③检测改造：新增车道偏离检测、四轮定位、动态转毂、整车电检等。

## 1.3 生产工艺

总体工艺维持不变，新增 X37 车型制造工艺包括冲压、焊装、涂装、总装等四大总成工艺。具体流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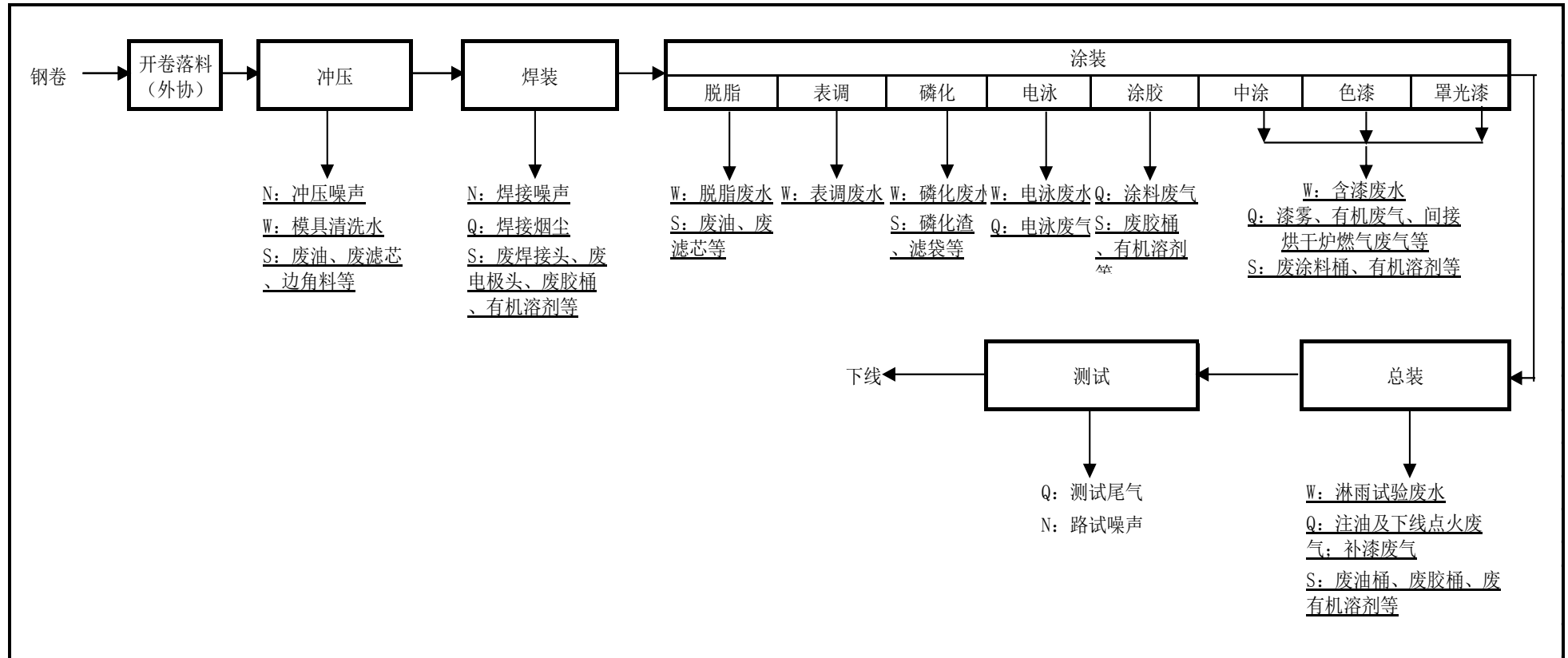


图 1 新增 X37 车型生产工艺及主要产排污节点简图

车间及公辅设施主要产排污以及拟采取的防治措施汇总见表 1。

表 1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类别	车间名称	名称	污染物	治理方法		
				现有工程	拟建工程	
废气	焊装车间	焊接烟尘	颗粒物	滤筒除尘装置净化后通过 2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新增两套滤筒除尘装置处理通过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涂装车间	现有生产线	锅炉烟气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底漆、涂胶、涂料烘干废气	甲苯、二甲苯、VOCs	通过 1 套 RTO 炉焚烧处理后通 1 根 35m 高排气筒排放	维持不变
			电泳、涂胶、涂料间接烘干炉排气	SO <sub>2</sub> 、NO <sub>x</sub> 、烟尘	通过 3 根 25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中涂、色漆、清漆喷漆废气	颗粒物、甲苯、二甲苯、VOCs	文丘里式漆雾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 65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电泳打磨	颗粒物	除尘过滤后通过 1 根 28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新建中面涂线	PVC 喷胶	VOCs	除尘过滤后通过 1 根 28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中涂打磨	颗粒物	除尘过滤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精修室补漆	颗粒物、甲苯、二甲苯、VOCs	通过 1 根 28m 高排气筒直排	维持不变
			喷漆废气	颗粒物、甲苯、二甲苯、VOCs		改用干式喷漆房设计，经漆雾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 根 25m 高排气筒排放
			烘干废气	甲苯、二甲苯、VOCs		利用现有 RTO 炉焚烧处理后排放
	总装车间	检测线下线启动转股实验汽车尾气	NO <sub>x</sub> 、总烃	设置地下抽排系统，由风机导引通过 2 根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	维持不变	
		补漆废气	甲苯、二甲苯、VOCs	干式过滤后通过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维持不变	
食堂	食堂	油烟	经处理效率不低于 85% 的油烟净化系统处理后屋顶排放	维持不变		
废水	磷化废水	总镍、总锌、总锰	采用化学混凝沉淀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20m <sup>3</sup> /h	维持不变		
	全厂废水	石油类、COD、SS、二甲苯、磷酸盐、总镍、总锌、总锰、动植物油、氨氮等	①物化单元采用混凝沉淀+气浮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1200m <sup>3</sup> /d； ②生化单元采用水 A-DAT-IAT 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2400m <sup>3</sup> /d； ③中水回用系统采用砂滤+碳滤处理工艺，处理能力 1200m <sup>3</sup> /d	维持不变		
噪声	各车间			新增设施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辅以厂房隔声、消声等设施处理		
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堆场	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设在涂装车间内设置 324m <sup>2</sup> 危险废物暂存库，在乳化液预处理设施附近设置沾染乳化液的废铝屑的 30m <sup>2</sup> 暂存库。	利用现有设施		
环境风险			污水处理站设有环境风险应急水池 720m <sup>3</sup> ，在危废暂存间地下设置有两个 1m <sup>3</sup> 的事故收集池，用来收集泄露的危险废物	维持不变		
			油罐区设有 2.0m 高围堰，并设置高液位报警器	维持不变		

## 2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 2.1 环境质量现状

#### 2.1.1 环境空气

根据对项目厂址周边大气现场监测，评价区域内各监测点甲苯能够达到前苏联大气环境质量标准，TVOC 能够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标准，二甲苯能够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表 1“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监测期间日均浓度分别为： $\text{SO}_2$ 0.01~0.016 $\text{mg}/\text{m}^3$ 、 $\text{PM}_{10}$ 0.086~0.119  $\text{mg}/\text{m}^3$ 、 $\text{PM}_{2.5}$ 0.045~0.069 $\text{mg}/\text{m}^3$ 、 $\text{NO}_x$ 0.061~0.09 $\text{mg}/\text{m}^3$ ，日平均浓度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 2.1.2 地表水

根据武汉市环保局发布的《2017 年上半年武汉市环境质量状况》，长江纱帽、杨泗港两个国控断面水质现状可以达到 II 类水质，可以满足鄂政办函[2000]74 号划定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水域规划的要求。珠山湖现状水质可以满足 IV 类水域规划的要求。

#### 2.1.3 环境噪声

根据现场监测，厂址西侧昼间及夜间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东侧昼间及夜间可以满足 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南侧厂界昼间可以满足 GB3096-2008“4a”类标准要求，夜间有超标现象，最大超标量 1.4dB（A）；北侧昼间和夜间均有超过 GB3096-2008“4a”类标准的现象，昼间最大超标量为 2.3dB（A），夜间最大超标量为 2.3dB（A）。

厂界超标主要是受东风汽车大道、全力一路、珠山湖大道道路交通噪声影响所致。

#### 2.1.4 地下水

根据现场检测，监测期所监测的因子均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 类水标准。

#### 2.1.5 土壤

通过现状监测结果分析，各类监测指标均可满足《土壤环境质量标准》（GB15618-1995）二级标准。

### 2.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具体见表 3。



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现状以及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示意图





表 2 拟建项目评价范围主要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编号	保护对象	相对方位	场界边界距离/范围 (m)	规模
1	武汉商学院	NE	600~1200	在校师生约 10000 人
2	薛峰社区	NE	1000~1600	约 3500 多户, 13000 人
3	全力南公寓	E	1100~1500	约 5400 人
4	龙王庙社区	NW	1200~1700	约 4154 户, 12000 余人
5	硃山湖	E	/	中湖
6	长江	E	/	大河

### 3 环境影响分析

#### 3.1 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拟建工程建成后, 根据 SCREEN3 预测模式预测, 新增污染源甲苯甲苯最大落地浓度均可满足前苏联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TVOC 能够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 标准, 二甲苯能够满足《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TJ36-79) 表1“居住区大气中有害物质的最高容许浓度”。对当地环境空气的影响可控制在国家标准允许的范围之内。

#### 3.2 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 废水进入厂区现有综合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一级标准”后, 部分用于冲厕, 部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最终纳入新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长江武汉段。项目建设未增加纳污水体污染负荷, 不会对其产生影响。

#### 3.3 运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预测, 在采取隔声降噪措施的情况下, 厂界昼间及夜间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3 类标准的要求。

#### 3.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按照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处置原则进行分类收集, 厂内能够利用的厂内利用, 不可利用的委托相关单位进行回收或处置; 危险废物交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通过处置, 可以达到减量化、无害化的目的, 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污染影响。

#### 3.5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在本项目涂装车间新增涂装线发生火灾时, 可进入厂区现有应急废水收集系统后送入现有风险事故池收集, 收集的废水分批依托现有工程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排放, 确保火灾风险事故情况下产生的消防废水等不直接外排至厂外, 能够将风险控制在厂区内。

### 3.6 环境保护距离

经 HJ2.2-2008《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模式计算，各无组织排放源均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项目的建设不影响厂区现有防护距离产生变化。

## 4 产业政策及城市总体规划符合性

### 4.1 产业政策分析

拟建项目的投资管理满足《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相关要求。

### 4.2 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未新征土地，利用现有厂区空地建设，用地性质属工业用地，符合园区用地规划。项目属汽车整车制造业，符合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区）产业功能定位。

## 5 清洁生产

通过《涂装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分析评判，拟建项目涂装工艺属于国内清洁生产先进企业水平。

## 6 结论

评价认为：拟建项目产品、生产工艺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符合清洁生产的要求。项目利用厂区预留空地建设，不新征用地，符合土地利用规划。各类污染物在采取相应措施、实施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可以稳定达标排放，经过预测，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以控制在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的允许范围以内，并将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和环境效益。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方案和规划，在环境保护方面是可行的，可以按拟定方案实施。

## 7 联系方式

- 1、建设单位：东风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车公司
- 2、通讯地址：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东风大道 1969 号  
邮 编：430058
- 3、联系人：王迎春

4、联系方式：027-84284555

wangyc@dfpv.com.cn

## **8 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以书面意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与建设单位直接联系。

## **9 公示征求意见期限**

2017年8月9日至8月23日。